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8日至2024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7797637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15日

商 标

恒泰复翼

申 请 人 四川恒泰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绵阳市科创园区园艺街20号

代理机构 四川九鼎知上品牌运营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0类：水处理；空气净化；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；净化有害材料；废物再生；定做材料装配（为他人）；废物和垃圾的回收利用；能源生产；燃料加工；废物和可回收材料的分类（变形）